

<<望江法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望江法学>>

13位ISBN编号：9787511817938

10位ISBN编号：7511817939

出版时间：2011-2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里赞 编

页数：194

字数：18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望江法学(2010年卷总第4期)》由里赞主编，是由四川大学法学院主办的关于目前国内法学学术前沿研究成果的全国性学术论著集萃。

全书分为“专题探讨”、“论文”、“书评”三大板块，由国内著名法学学者和来自教学第一线的法学教师共同撰文。

内容充实，既能反映法学学科的最新学术进展，又能紧贴法律实践，使本书在推动法学学术繁荣，为法学学者相互交流经验提供平台的同时，还彰显了法律的人文情怀和现实意义。

书籍目录

专题探讨：宪政与人权保障

美国宪法在当代

刑事搜查与公民隐私权保护

紧急状态下的人权克减何以正当——来自人权理论内部的论证

论文

侵权责任立法宗旨的选择与不足——我国《侵权责任法》功能定位初探

扩张中的犯罪预备及参与形式——围绕第18届国际刑法学大会第一专题的展开

再论定罪中的人格因素

生物因素与犯罪动因研究

浅议中央与地方关系法制化的法律保留原则和纠纷解决机制

论知识产权被许可使用权的第三人效

论美国国际贸易法院对美国商务部反倾销裁决的司法审查标准——以中美新鲜大蒜反倾销案为例

内涵、类型与定位：休息权的三重阐释

国际电子商务合同纠纷管辖权问题探析

试论我国仲裁机构的机构性质改革

评论

正当持票人规则在信用证下的重构

民法近代化的地方视角：一个学术史的简述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为第四修正案保护人们而不是地方不受无理的搜查和扣押。

最高法院认为：一个人无论在什么地方，都有权知道他可以免遭不合理的搜查和扣押，本案中电话监听也在此范围。

从此，美国确立了电话谈话的隐私权的宪法保护。

自监听纳入搜查概念后，非法监听所获取的证据便不得在刑事司法中使用，非法监听所侵害的对象有权根据第四修正案要求排除非法监听所得到的信息，而且促使人们对搜查的概念有了新的认识。

2001年6月11日，美国最高法院以5：4通过一个案件的审理，进一步发展了搜查概念，引起了美国法律界人士的广泛注意。

美国联邦最高法院的意见重新解释了传统的搜查概念在高科技时代的构成，如美国联邦最高法院在与窃听有关的L. operv. u. S. 和 Osbomv. u. s. 两个案例中，就明确指出“政府部门所进行的电子监听也是一种受宪法第四条修正案约束的搜查、扣押的行为”。

认为搜查是对人们法律所保护的个人空间的侵入，除了包括对犯罪证据和犯罪嫌疑人的搜索、检查以外，还包括电子监听。

这实际上是从宪法权利的角度对搜查所做的界定，认为凡是侵犯公民隐私权的强制侦查行为，都有可能构成搜查。

只要是政府人员对一个人“隐私的合理期望”进行干扰，都必须受到宪法第四修正案的限制。

可见，通过最高法院的解释，扩大了对“不合理搜查”限制的范围，所有的个人隐私都被遮盖到了“第四修正案”的保护伞下。

编辑推荐

《望江法学(2010年卷·总第4期)》由法律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